

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 4 万件（套）高档家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1 月 21 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在本公司主持召开年产 2 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 4 万件（套）高档家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有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3 位行业专家组成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建设单位介绍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测单位汇报了检测情况，验收组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 4 万件（套）高档家具项目位于安徽合肥庐江高新区洋河路 166 号。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7.5 万元，新建生产厂房、办公楼、宿舍楼、生产线以及配套的环保设施等。该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4 月试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 4 万件（套）高档家具项目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取得庐江县发展改革委员会备案的复函；2018 年 5 月由安徽华境资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 4 万件（套）高档家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6 月 12 日取得庐江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 4 万件（套）高档家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庐环审【2018】38 号）。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1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环评设计为年产2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4万件（套）高档家具，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2万套家具配制钢制品及4万件（套）高档家具及其配套公辅和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板材库和五金库位置变化，将板材库和五金库位置由2#车间改为1#和2#之间走道。

（2）喷漆水帘废水处理后定期更换的水帘废液由外排污水管网改为不外排。

（3）喷漆废气处理设施数量较环评增加，打磨废气处理设施由袋式除尘改为过滤后接入喷漆废气处理设施中深度处理，排气筒与喷漆废气合并为1个。

（4）环评中对UV生产线产生的颗粒物未作要求，实际产生的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项目运行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推台锯区域裁板颗粒物，铣型、压刨、钻、木榫等工序产生的粉尘，喷漆废气，打磨废气，封边胶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五金件机加工颗粒物、UV生产线废气、食堂油烟以及锅炉废气。

木加工车间（推台锯、铣型、压刨、钻、木榫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分别由2套中央除尘设施处理后经2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喷漆废气经7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由1根20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4）；打磨废气经过滤后接入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和喷漆废气共由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4）；封边胶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UV光氧处理后由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3）；UV生产线产生的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5）；锅炉废气直接由8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五金件机加工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后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喷漆废水、职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和一起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达到接管标准后，进入到城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喷漆废水经混凝沉淀和过滤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三） 噪声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 CNC 加工中心、开料锯、空压机组、带锯机、刨床、铣床、砂磨机、裁皮机、砂光机、冷压机、冲床、台钻、锅炉等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采取低噪声设备，减振基座，车间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四） 固体废物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木材边角料、木屑，布、皮边角料，金属不合格品和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木粉尘，除尘器收集的金属粉尘，一般包装材料及职工生活垃圾。危废废物主要有漆渣、含漆打磨粉尘、含胶或漆的废包装桶袋、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废过滤棉、废机油。

木材边角料、木屑，布、皮边角料，金属不合格品和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木粉尘，除尘器收集的金属粉尘、一般包装材料等物资公司回收利用；漆渣、含漆打磨粉尘、含胶或漆的废包装桶袋、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机油等危废交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 UV 灯管未产生，等产生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1 日-12 日进行了现场验收检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2#车间 UV 生产线、2#车间喷漆废气总排口和 1#木加工车间生产线废气排口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涂胶工序和 2#车间喷漆废气总排口有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和二甲苯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锅炉废气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限值；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 pH 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他各项监测因子的日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庐江县城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建设了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均入库暂存。木材边角料、木屑，布、皮边角料，金属不合格品和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木粉尘，除尘器收集的金属粉尘、一般包装材料等物资公司回收利用；漆渣、含漆打磨粉尘、含胶或漆的废包装桶袋、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机油等危废交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 UV 灯管未产生，等产生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5、敏感点环境空气

在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敏感点西城桂花苑非甲烷总烃浓度、二甲苯、总悬浮颗粒物均小于标准限值。敏感点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二甲苯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居住区大气有害物质最高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限值要求。

6、敏感点噪声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敏感点西城桂花苑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稳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基本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废气、废水、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进一步完善厂区危废的暂存，做好台账记录，尽快签订未签订的危废处置协议。

(2) 加强厂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做好台账记录。

安徽满天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1日